

國立玉井高級工商職業學校學生在校作息時間規定

110 年 02 月 17 日校務會議通過

110 年 03 月 17 日校務會議修正通過

111 年 06 月 30 日校務會議修正通過

112 年 02 月 10 日校務會議修正通過

112 年 06 月 30 日校務會議修正通過

112 年 08 月 29 日校務會議修正通過

115 年 06 月 30 日校務會議修正通過

一、依據教育部111年3月7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10026379號，「教育部主管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在校作息時間規劃注意事項」辦理。

二、依據教育部國教署111年9月19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10118759R號函辦理。

三、本校依循民主參與之程序實施意見收集及研討，並經校務會議通過後，本校學生上放學時間及在校作息規劃如下：

(一)專車統一到校時間為每日上午7時45分前。

(二)週一實施全校朝會，其餘天數同學上午8時10分前到校。

(三)圖書館上午7時40分開放，搭專車同學可於教室休息或至圖書館閱讀書籍，於上課前有緩衝時間吃早餐或休息。

※上學時間：每週一上午07時50分，其餘日數上午8時10分。

放學時間：每日下午4時15分集合後放學。

(四)依「教育部主管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在校作息時間規劃注意事項」第8點：「學生於非學習節數活動之參與狀況，不得列入出缺席紀錄；但得視其情節，採取適當且合乎比例之輔導或管教措施」之規定，本校同學除學習節數活動之外，餘活動參與情形不列入出缺席紀錄，另基於維護學生在校安全及學習狀況，採取適當之管教措施，前項管教措施，以運用正向管教措施為主，並得運用其他一般管教措施，惟僅限於口頭糾正、列入常生活表現紀錄、通知監護人協請處理、書面自省或靜坐反省。

(五)於上午第一節開始上課以前，不對學生實施任何學業成績評量。

(六)本校作息時間規定如下表

國立玉井高級工商職業學校學生在校作息時間規定					
時間	星期一	星期二	星期三	星期四	星期五
晨間活動	星期一 07:50 朝會				
08:10 09:00	第一節課				
09:00 09:10	休息				
09:10 10:00	第二節課				
10:00 10:10	休息				

10:10 11:00	第三節課		
11:00 11:10	休息		
11:10 12:00	第四節課		
12:00 12:30	午餐		
12:30 13:00	午休		
13:00 13:10	休息		
13:10 14:00	第五節課	1. 社團 2. 週會	第五節課
14:00 14:10	休息		休息
14:10 15:00	第六節課		第六節課
15:00 15:10	休息		
15:10 16:00	第七節課	班會	第七節課
16:00 16:15	打掃		
16:15	集合放學		

(七)學生經8時10分第一節課開始遲到入校者，應從本校中山路學校大門入校及登記遲到時間，維護學生到校安全，經勸導後仍未改正者，違者依本校學生獎懲實施要點記警告處分乙次。

四、本規定經校務會議通過，陳校長核定後公佈實施，修正時亦同